

滨湖街道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和《河南省政务公开规范》(以下简称《规范》)的要求编制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时期从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。

(一)主动公开情况。全面落实《条例》和《规范》要求,全年通过示范区门户网站发布信息0条,通过公告栏张贴本单位人事任免2次,公告公示130余个,办理市长信箱群众留言答复2条,召开新闻发布会0次,办理12345民呼必应市民服务热线反映事项153件,办结率100%;受理并办结信访件19起,按时受理率、办结率、满意率均为100%。

(二)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2年滨湖街道办事处信息公开申请0件。

(三)政府信息管理。牵头开展行政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清理公开工作,0个行政规范性文件废止和失效。

(四)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滨湖街道办事处利用示范区在进行政府信息公开、在机关办公场所、各村(社区)党群服务站设置公开栏,公开职能、组织机构、办事指南等情况,同时利用“筑梦滨湖”微信公众号、视频号、抖音号,强化政务宣传工作,公众号内设滨湖要闻栏目,包含工作动态、办理事项、业务咨询等内容。全年刊发政务公开文章10余篇、微信视频号6个、抖音视频6个。

(五)监督保障。滨湖街道办事处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机关考核体系;积极参与省、市、区举办的政府信息公开培训会,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和政务新媒体纳入日常监测监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	
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、存在问题

2022年滨湖街道办事处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与上级的要求和群众的期盼相比，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政策解读不够深；二是日常监督不够细；三是宣传力度不够大。

二、下步工作计划

2023年，滨湖街道办事处将继续做好政务公开工作，不断拓宽工作领域，丰富公开形式，加强政策解读，加大宣传力度，尤其是在公众关心的领域，加大政策和信息公开力度，以公开促落实，以公开促规范，以公开促服务，积极营造公开透明的良好环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国办函(2020)109号)规定，2022年滨湖街道办事处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。